

2026年
鹤山市总工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山市总工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山市总工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鹤山市总工会是主管全市工会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

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工会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全市工会工作计划和工作意见，并组织实施。②指导基层工会参与民主管理，履行维护职能，协调劳动关系，实施送温暖工程，努力维护职工合法权益。③组织、指导职工实施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工程。对企事业的劳动、安全、卫生、保护实施群众监督检查。做好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及先进集体的评选工作，促进经济的发展。④指导基层工会开展职工的政治思想、文化、技术教育和健康的文体、娱乐活动。⑤负责工会组织建设和干部培训教育工作。⑥监督、审查工会经费的收、管、用，指导基层工会经费审查工作。⑦指导各镇、部门、单位各基层工会工作。⑧承办市委和上级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鹤山市总工会属于县级社会团体，内设办公室、组宣部、维权部等职能股室。下属事业单位一个：鹤山市工人文化宫。鹤山市总工会编制9人，实有8人，离退休16人。下属事业单位鹤山市工人文化宫编制5人，实有5人，离退休2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鹤山市总工会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鹤山市工人文化宫。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91.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5.83
二、财政专户拨款	46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4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46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51.24	本年支出合计	1,451.2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51.24	支出总计	1,451.2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451.24	991.24	0.00	0.00	0.00	4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总工会	1,331.48	871.48	0.00	0.00	0.00	4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工人文化宫	119.75	11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51.24	487.94	963.3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5.83	253.25	502.58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755.83	253.25	502.58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84.40	184.4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8.00	0.00	468.00	0.00	0.00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75.02	68.85	6.18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8.40	0.00	28.4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14	139.42	0.7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14	139.42	0.72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71	84.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10	7.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73	31.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7	15.87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83	41.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3	41.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1	8.4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5	3.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87	29.8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5	53.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5	53.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61	26.61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3	购房补贴	26.84	26.8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60.00	0.00	46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60.00	0.00	46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60.00	0.00	46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91.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5.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91.24	本年支出合计	991.2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91.24	支出总计	991.2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91.24	487.94	503.3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5.83	253.25	502.58
[20129]群众团体事务	755.83	253.25	502.58
[2012901]行政运行	184.40	184.40	0.00
[20129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8.00	0.00	468.00
[2012950]事业运行	75.02	68.85	6.18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8.40	0.00	28.4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14	139.42	0.72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14	139.42	0.72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84.71	84.71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10	7.1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73	31.7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7	15.87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00	0.72
[210]卫生健康支出	41.83	41.83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3	41.83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8.41	8.41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55	3.55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9.87	29.87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3.45	53.4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3.45	53.4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6.61	26.61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6.84	26.8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87.94
[301]工资福利支出	363.71
[30101]基本工资	62.50
[30102]津贴补贴	92.84
[30103]奖金	67.83
[30107]绩效工资	27.5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7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5.8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0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30113]住房公积金	26.6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8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9
[30201]办公费	2.00
[30207]邮电费	2.00
[30211]差旅费	0.38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28]工会经费	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1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64
[30302]退休费	91.82
[30307]医疗费补助	15.8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03.3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72.88
[30201]办公费	4.38
[30204]手续费	0.10
[30211]差旅费	0.40
[30228]工会经费	468.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12
[30306]救济费	28.4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8.83	28.83	0.00	0.00
“三公”经费	3.50	3.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50	2.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487.94	487.94	487.94	0.00	0.00	0.00
鹤山市总工会-小计	374.36	374.36	374.36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58.22	258.22	258.2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9	16.59	16.59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9.55	99.55	99.55	0.00	0.00	0.00
鹤山市工人文化宫-小计	113.58	113.58	113.58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5.49	105.49	105.49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09	8.09	8.09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63.30	503.30	503.30	0.00	0.00	460.00	0.00	
鹤山市总工会-小计	957.12	497.12	497.12	0.00	0.00	460.00	0.00	
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会经费	467.00	467.00	467.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工会法》、总工法[2003]25号文精神，市财政负责统一划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市直机关、市直事业单位工会经费。市总工会根据相关规定回拨工会经费至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会账户用于开展各项工会工作，并统筹全市工会工作业务开展。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全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鹤老通[2023]4号）文件精神，从2024年1月起对全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发放工作补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委员按每人每月300元、200元和150元的标准发放。激励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更好地履职尽责，推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工会经费（财政专户）	450.00	0.00	0.00	0.00	0.00	450.00	0.00	根据《工会法》、《工会会计制度》及上级工会工作要求，2026年度申请使用工会经费财政专户（工会经费）450万元。资金用于开展全市工会工作，具体包括：1、举办全市性职工五一活动及工会干部培训班；2、职工技能培训及竞赛；3、困难职工帮扶救助；4、开展女职工委员会、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等相关工作；5、完成上级工会布置的各项专项工作及本级工会各项业务工作；5、指导下级各镇（街）工委会及各基层工会工作。
鹤山市职工互助基金会增值利息（财政专户）	1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使用鹤山市职工互助基金会存放于财政专户的增值利息救助全市困难会员，每年按2000元/人标准救助50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省级困难职工帮扶专项经费	28.40	28.40	28.40	0.00	0.00	0.00	0.00	继续支持巩固困难职工解困脱困成果，持续提升职工生活品质，在职工遇到临时性、突发性、特殊性困难时开展前置性、补充性、开发性帮扶和送温暖服务，充分体现党委政府和工会组织对职工群众的关心关爱。依据困难职工家庭认定标准，结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物价指数，根据困难职工家庭收入和刚性支出因素综合评估困难程度，按照深度困难职工、相对困难职工、意外致困职工等困难类别，建立梯度困难职工档案，根据其困难类别实施分层分类帮扶。
新聘用编外人员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新聘用编外人员经费(经市政府批准统一录用编外人员),按照相关规定发放月工资、考核奖金并购买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鹤山市工人文化宫-小计	6.18	6.18	6.18	0.00	0.00	0.00	0.00	
日常工作经费	6.18	6.18	6.18	0.00	0.00	0.00	0.00	日常工作经费，根据财政2026年预算编制下达标准按每人12350元/年计算总金额61750元，用与单位日常运行及工作开展。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451.24万元，比上年减少264.09万元，下降15.4%，主要原因是政府过紧日子，严格编制预算压减开支；支出预算1,451.24万元，比上年减少264.09万元，下降15.4%，主要原因是政府过紧日子，严格编制预算压减开支。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5万元，比上年增加0.5万元，增长16.7%，主要原因是用于公务车日常运行汽油费、保险路桥费及保养等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比上年增加0.5万元。）比上年增加0.5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用于公务车日常运行汽油费、保险路桥费及保养等费用；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8.83万元，比上年增加2.49万元，增长9.5%，主要原因是日常人员变动调整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8.7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6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会经费	467	根据《工会法》、总工法[2003]25号文精神，市财政负责统一划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市直机关、市直事业单位工会经费。市总工会根据相关规定回拨工会经费至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会账户用于开展各项工会工作，并统筹全市工会工作业务开展。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工会经费（财政专户）	450	根据《工会法》、《工会会计制度》及上级工会工作要求，2026年度申请使用工会经费财政专户（工会经费）450万元。资金用于开展全市工会工作，具体包括：1、举办全市性职工五一活动及工会干部培训班；2、职工技能培训及竞赛；3、困难职工帮扶救助；4、开展女职工委员会、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等相关工作；5、完成上级工会布置的各项专项工作及本级工会各项业务工作；5、指导下级各镇（街）工委会及各基层工会工作。
2026年省级困难职工帮扶专项经费	28.40	继续支持巩固困难职工解困脱困成果，持续提升职工生活品质，在职工遇到临时性、突发性、特殊性困难时开展前置性、补充性、开发性帮扶和送温暖服务，充分体现党委政府和工会组织对职工群众的关心关爱。依据困难职工家庭认定标准，结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物价指数，根据困难职工家庭收入和刚性支出因素综合评估困难程度，按照深度困难职工、相对困难职工、意外致困职工等困难类别，建立梯度困难职工档案，根据其困难类别实施分层分类帮扶。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